



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

幽默讽刺卷

(美) 爱伦·坡/著 曹明伦/译

EDGAR
ALLAN
POE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

幽默讽刺卷

(美) 爱伦·坡 著
曹明伦 译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幽默讽刺卷/(美)爱伦·坡著;曹明伦译. —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14.9

ISBN 978 - 7 - 5154 - 0509 - 4

I . ①爱… II . ①爱… ②曹… III .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美国 - 现代
IV . ①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14352 号

出版人 周五一
项目监制 晋璧东
责任编辑 晋璧东 杨佳凝
出版发行 当代中国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
网址 <http://www.ddzg.net> 邮箱:ddzgcbs@sina.com
邮政编码 100009
编辑部 (010)66572434
销售热线 (010)62193669
印刷 北京中创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6
字数 226 千字
版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9.60 元

卷 首 语

时下，新一轮爱伦·坡阅读热在我国再次悄然兴起，这无不与当前不断有各种爱伦·坡作品中译本出版面世互为因果。据调研，我国近年有多种爱伦·坡作品问世，类型包括诗歌、小说、文学评论等，可谓富盈纷繁。但是，全面完整反映爱伦·坡短篇小说的出版物却是空白。为弥补这一缺憾，我们编辑出版著名翻译家、四川大学英美文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曹明伦先生翻译的《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共三卷），奉献给广大读者。这是迄今为止唯一的《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中译本。

作为美国十九世纪的文学大师，爱伦·坡在多种类型的小说创作中都占据着奠基者的地位。他既是侦探推理小说的鼻祖、惊悚悬疑小说的奠基人，也是科幻探险小说的先驱、幽默讽刺小说的开拓者，对美国和世界文学发展作出了杰出贡献，受到众多文学巨匠的推崇、赞誉以及读者的青睐。在小说创作上，无论是什么主题，他都以自己主张的“效果论”指引创作实践，围绕阅读效果这个核心，组织故事的情节，始终让情节服务效果，读后总使人感到回味无穷、意犹未尽。他写侦探推理故事，注重案情场景的设计、推理逻辑的严谨和分析思维的缜密，并使读者在紧跟作品情节变化的同时，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凸显错综复杂、扑朔迷离的效果；写恐怖惊悚故事，则善于制造意境、渲染气氛，读起来令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栗，彰显故事的离奇惊悚效果；写科幻故事，力图“对所有超乎寻常的东西进行科学解释”，把读者带入一个想象的神秘王国、未知世界，从而激发读者想象力，唤起读者探索未知世界的好奇心；写幽默讽刺故事，则通过独特的情节设计、对许多熟知人物独具匠心的滑稽戏仿以及诙谐语言的活用，凸显故事的戏剧性和滑稽性效果。

爱伦·坡所开创的文学艺术形式和手法，对文学的发展产生了

巨大影响，许多后人纷纷师法效仿。例如，在惊悚小说创作上，伊迪丝·沃顿、威廉·福克纳、尤多拉·韦尔蒂、弗兰纳里·奥康纳、哈特·克兰、斯蒂芬·金以及其他众多作家的作品之中都借用爱伦·坡的哥特风格。在推理侦探小说和科幻小说创作上，柯南·道尔、罗伯特·路易斯·斯蒂文森、波特莱尔、王尔德、希区柯克、蒂姆·伯顿、江户川乱步、儒勒·凡尔纳、马克吐温等人的作品中都能找到爱伦·坡的影子，以至于有网友认为上述这些作家都无不 是抄袭爱伦·坡。这种观点自然有些偏激，但从另一个侧面说明，爱伦·坡在推理侦探小说、科学幻想小说、恐怖惊悚小说等创作上的奠基地位是不可撼动的。

爱伦·坡博览群书、学贯古今，犹如一部百科全书，他的每一篇小说都闪烁着智慧的光芒，散发着知识的芳香。他的作品融古通今，旁征博引，涉及各种人文和自然科学知识，包括宗教、哲学、历史、文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学、矿物学、航海、植物学、动物学、病原学，等等，等等。阅读他的小说，犹如在知识的海洋畅游，在智慧的苍穹翱翔。正因为如此，他的小说总是引人入胜、扣人心弦，让读者手不释卷。

谈及爱伦·坡作品在我国的出版传播，必然要说到《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译者曹明伦教授。翻译爱伦·坡作品最多、质量最优者，非曹明伦教授莫属。他的译文忠实、晓畅、传神，使爱·伦坡作品的思想内涵得到完美再现，令其灵动的艺术风格跃然纸上，准确传达给每一位中文读者，最终让爱伦·坡的作品在更广阔的审美空间实现了与更多读者心灵的沟通，使读者由此可以领略爱伦·坡这位世界文学大师的艺术风采，体悟其冥冥无垠、纷繁无限的内心世界，并在阅读中得以怡情、获得启迪。

2014年9月20日

译 者 序

二十年前，三联书店出版了笔者翻译的《爱伦·坡集：诗歌与故事》，其中收录了爱伦·坡的全部诗歌、全部小说（两部长篇和68个短篇）以及戏剧、散文等作品，深受读者青睐。随着新一轮爱伦·坡热的兴起，笔者现将《爱伦·坡集》中的全部短篇小说译文进行全面修订〔所依原著版本为美国韦尔斯利学院奎恩教授（Patrick F. Quinn, 1919—1999）编注的 *Poe: Poetry and Tales, New York: Literary Classic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c., 1984*〕，分三卷出版，奉献给广大读者。这是中国迄今为止收录最全或曰名副其实的《爱伦·坡短篇小说全集》，包括了爱伦·坡一生创作的全部68个短篇小说（含一残篇）。读者、学人由此可以完整、准确了解和认识爱伦·坡短篇小说的全貌。

爱伦·坡（Edgar Allan Poe, 1809—1849）的文学生涯虽然始于诗歌并终于诗歌，但他却被世人尊为侦探小说的鼻祖、科幻小说的先驱和恐怖小说大师。

爱伦·坡一生写了70篇（部）小说（含残稿《灯塔》），除长达12万字的《阿·戈·皮姆的故事》和4.8万字的《罗德曼日记》（未完稿）属长篇小说之外，其余68篇都符合他在《创作哲学》中制定的长度标准，都是“能让人一口气读完”的短篇小说。后人对爱伦·坡的小说有不同的分类，有的将其分为幻想小说、恐怖小说、死亡小说、复仇凶杀小说和推理小说。有的将其分为死亡传奇、旧世界传奇、道德故事、拟科学故事和推理故事。不过当代评论家对爱伦·坡小说的分类已日趋统一，大致分为四类，即死亡恐怖小说、推理侦探小说、科学幻想小说和幽默讽刺小说。

死亡恐怖小说是爱伦·坡小说中给人印象最深刻的一类。其中著名的篇什有《厄舍府之倒塌》、《威廉·威尔逊》、《瓶中手稿》、

《红死病的假面具》、《陷坑与钟摆》、《泄密的心》、《丽姬娅》、《莫雷娜》、《一桶蒙特亚白葡萄酒》和《黑猫》等等。这些小说的背景多被置于莱茵河畔的都市、亚平宁半岛上的城堡、荒郊野地里的古宅，以及作者心中那片变化莫测的“黑暗海洋”，其情节多为生者与死者的纠缠、人面临死亡时的痛苦、人类的反常行为以及内心的矛盾冲突。这类小说气氛阴郁、情节精巧，有一种梦魇般的魔力。但这种魔力是不确定的，所以长久以来，评论家们对这些小说的看法总是见仁见智。有人认为这些小说内容颓废，形象怪诞，基调消沉，表现的是一种悲观绝望的情绪；有人则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或荣格的分析心理学来解读这些小说，认为爱伦·坡在这些小说中表现了一种比人类现实情感更深沉的幻觉体验。具体举例来说，过去有人认为《瓶中手稿》和《阿·戈·皮姆的故事》写的不过是惊心动魄的海上历险，而现在却有人认为前者象征人类灵魂从母体子宫到自我发现和最终消亡的一段旅程，后者则象征一段人类精神从黑暗到光明的漫长求索；过去有人认为《厄舍府之倒塌》是美国南方蓄奴制社会必然崩溃的预言，而今天则有人认为《倒塌》实际上是宇宙终将从存在化为乌有的图示。总而言之，当代西方学者认为爱伦·坡的死亡恐怖小说之解读范围非常宽泛，他们甚至从中发现了他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的亲缘关系。不过笔者在研读和翻译爱伦·坡的作品时有一种深切的体会，那就是他描写恐惧是想查寻恐惧的根源，他描写死亡是想探究死亡的奥秘，而这种查寻探究的目的是为了最终能坦然地直面死亡。正如他在《我发现了》的篇末所说：“……当我们进一步想到上述过程恰好就是每一个体智能和其他所有智能（也就是整个宇宙）被吸收回其自身的过程，我们因想到将失去自我本体而产生的痛苦便会马上停息。”

爱伦·坡是推理侦探小说的鼻祖，这早已是举世公认的定论。不过在爱伦·坡的时代，英语中还没有侦探小说（detective stories）这个说法，爱伦·坡自己将这类作品称为推理小说（tales of ratiocination）。一般认为，他的推理小说并不多，仅有《莫格街凶杀案》、《玛丽·罗热疑案》、《被窃之信》和《你就是凶手》等几篇。爱

伦·坡在前三篇推理小说中塑造了业余侦探迪潘的形象，并创造了推理侦探小说的基本模式。尽管他的初衷只是想证明自己具有分析推理的天赋，而不是要创造一种新的小说类别，但事实上他这几篇小说却对推理侦探小说的兴起和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福尔摩斯这位家喻户晓的大侦探实际上就脱胎于爱伦·坡的迪潘。福尔摩斯的塑造者柯南道尔曾感叹，在爱伦·坡之后，任何写侦探小说的作者都不可能自信地宣称此领域中有一方完全属于他自己的天地。

爱伦·坡不但是侦探小说的鼻祖，而且是科幻小说的先驱。他的《汉斯·普法尔登月记》和《气球骗局》堪称科幻小说的开山之作，前者比凡尔纳的《从地球到月球》早30年问世，后者也比凡氏的《气球上的五星期》早19年。爱伦·坡固然不以其科幻小说著称，但他对西方科幻小说的影响却非常深远。有学者认为他是“科幻小说的奠基人”，是“真正意义上的科幻小说之父”。著名科幻作家凡尔纳在1864年论及爱伦·坡的影响时说：“他肯定会有模仿者，有人会试图超越他，有人会试图发展他的风格，但有许多自以为已经超越他的人其实永远也不可能与他相提并论。”

幽默讽刺小说是爱伦·坡小说的一个大类，就篇数而论占了他短篇小说的三分之一，其中脍炙人口的篇什有《眼镜》、《生意人》、《欺骗是一门精密的科学》、《如何写布莱克伍德式文章》、《森格姆·鲍勃先生的文学生涯》等等。有些西方学者对爱伦·坡的这类小说评价不高，如西蒙斯认为他的讽刺小说滑稽有余，有潜在的虐待狂倾向，因此不能与他的其他小说相提并论；坎利夫认为爱伦·坡的幽默小说读来令人不快，从而将其“撇开”，只将其小说分为“恐怖”和“推理”两类；哈蒙德认为爱伦·坡的幽默讽刺小说之所以已经过时，是因为他所嘲讽的对象（唯利是图的商贩、不学无术的学者、自封的文学大师和小丑般的政治家）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早已消失。但笔者以为，这些学者似乎都忽略了一点，即爱伦·坡所嘲讽的不仅仅是那个“事事都在出毛病的世道”，而是整个人类社会的假恶丑现象。爱伦·坡笔下有人凭剪刀糨糊当上文豪诗宗（《森格姆·鲍勃先生的文学生涯》），今天这世界仍有人凭糨糊

剪刀当上教授博导；爱伦·坡笔下有美国人因当小报编辑而顺便在15岁时就成为与但丁齐名的文坛大家（《森格姆·鲍勃先生的文学生涯》），今天也有中国人因后来当了出版社编辑而早在16岁时就成了翻译爱伦·坡的译坛高手；爱伦·坡笔下有设法把泥浆溅到路人鞋上“拓展业务”的擦鞋工（《生意人》），今天仍有把碎玻璃撒在路上“招揽生意”的补胎匠和用强行“拓展业务”的手段牟取暴利的各类垄断公司；爱伦·坡笔下有“怀着奏出音乐的意图而制造出无限变化之噪音”的精神病患者（《塔尔博士和费瑟尔教授的疗法》），今天仍有把公共广场当成自家后院并在其中伴“无限变化之噪音”而翩翩起舞的男男女女。爱伦·坡曾说“现代人已使欺骗这门科学达到了我们愚笨的祖先做梦都想不到的完善程度”（《欺骗是一门精密的科学》），而今天不乏有当代人正在为更进一步完善这门“科学”而与时俱进地发挥着聪明才智。因此笔者认为，爱伦·坡的许多讽刺小说仍具有现实意义，仍能让人们发出有益于身心健康的笑声，尽管这种笑声在消逝时往往会伴着一丝苦涩。

肖伯纳在论及爱伦·坡的小说时说：“它们不仅仅是一篇篇小说，而完全是一件件艺术品。”笔者以为，这批价值连城的艺术品包括爱伦·坡的各类小说。



2014年8月22日

目 录

译者序	曹明伦
眼镜	(1)
如何写布莱克伍德式文章	(24)
对开本俱乐部	(44)
德洛梅勒特公爵	(46)
耶路撒冷的故事	(50)
甭甭	(54)
四不像——长颈鹿人	(69)
捧为名流	(77)
故弄玄虚	(84)
钟楼魔影	(93)
被用光的人	(101)
为什么那个小个子法国佬的手悬在吊腕带里	(111)
生意人	(116)
室内装饰原理	(125)
人群中的人	(131)
千万别和魔鬼赌你的脑袋	(139)
欺骗是一门精密的科学	(148)
塔尔博士和费瑟尔教授的疗法	(159)
奇异天使	(176)
失去呼吸	(185)
跳蛙	(197)
用 X 代替 O 的时候	(206)

森格姆·鲍勃先生的文学生涯 (213)

附 录

爱伦·坡年表 (234)

眼 镜

多年以前，对“一见钟情”的嘲笑曾风靡一时，但那些善于思索者同那些感觉深切者一样，始终提倡这种恋情之存在。其实，那些或许可以被称作道德魅力或磁性审美的现代发现已经证明了这样一种可能性：人类最自然，因而也最真实而强烈的爱情，正是那种像电磁感应一样发自心底的倾慕之情。简言之，最辉煌最持久的心之镣铐都是在一瞥之间被钉牢的。我正要写出的这份自白将为这种真实心态之不胜枚举的事例再添上一例。

我这个故事要求我应该讲得稍稍周详一些。我还是一个正值少壮的青年，年龄尚不足二十二岁。我眼下姓辛普森，一个非常普通而且相当平民化的姓氏。我说“眼下”，因为只是近来我才被人这样称呼，我于去年依法采用了这个姓氏，以便接收一位名叫阿道弗斯·辛普森的远亲留给我的一大笔遗产。接收那笔遗产以我改姓遗嘱人的姓氏为条件，只改姓，不改名。我的名字叫做拿破仑·波拿巴，更严格地说，这是我的首名和中间名。

我接收辛普森这个姓多少有点勉强，因为姓我本来的父姓弗鲁瓦萨尔，我感到一种完全可以谅解的自豪。我认为我可能是《闻见录》之不朽作者让·弗鲁瓦萨尔^①的后裔。说到姓氏这个话题，请允许我顺便提一下我的一些直系前辈姓氏发音中一个惊人的巧合。我的父亲姓弗鲁瓦萨尔，来自巴黎。十五岁就成为他妻子的我母亲本姓克鲁瓦萨尔，是银行家克鲁瓦萨尔的大女儿。银行家的妻子嫁给他时也只有十六岁，她是维克托·瓦萨尔先生的大女儿。真是奇妙，

^① 让·弗鲁瓦萨尔 (Jean Froissart, 1337—1405, 通译“让·傅华萨”)，法国诗人及宫廷史官，其4卷本《见闻录》(Chroniques, 1373—1400) 主要记载并描写了百年战争的“光荣业绩和武功”。——译者注

瓦萨尔先生碰巧娶了一个与他姓氏相似的穆瓦萨尔小姐。这位小姐结婚时也差不多还是个孩子。而同她一样，她的母亲穆瓦萨尔夫人也是十四岁就初为人妻。这样的早婚在法国司空见惯。然而，这些婚姻却造成了穆瓦萨尔、瓦萨尔、克鲁瓦萨尔和弗鲁瓦萨尔这些姓氏混为一族，一脉相传。正如我刚才所说，我的姓已依法改成了辛普森，但我曾一度对这个姓相当厌恶，实际上我还犹豫过是否接受这笔附加有这个毫无价值而且令人讨厌的限制性条款的遗产。

至于我个人之天赋，我没有任何缺陷。恰恰相反，我认为自己健全完美，而且有一副百分之九十的人都会说漂亮的面孔。我身高有五英尺十一英寸。我的头发乌黑而且曲卷。我的鼻子堪称挺秀。我的眼睛又大又灰，虽说它们已经近视到令我极感不便的地步，但就其外观而言，尚无人会怀疑它们有什么缺陷。不过，这近视本身却一直使我很恼火，我采取了每一种补救措施，唯有戴眼镜这一措施除外。正值青春年少，又生得一表人才，我自然讨厌眼镜，而且从来就断然拒绝使用它。我真不知道还有什么东西能如此损害一个年轻人的形象，或是使其每一面部特征都带上一种即便不是冒充圣人或老人至少也是假装正经的神态。从另一方面来说，单片眼镜有一种十足的华而不实且矫揉造作的意味。迄今为止我哪一种眼镜都不戴，但却依然能够应付自如。不过，这些纯粹的个人琐事在很大程度上其实并不重要。此外我要满意地说，我的性情乐观，急躁，热情，奔放，我一生都是一个忠实的女性崇拜者。

去年冬天的一个晚上，我和朋友塔尔博特先生一道进了 P 剧院的一个包厢。那天晚上上演的是一出歌剧，演出海报做得格外精彩，所以剧场里相当拥挤。不过我们按时到达了我们预定的正面包厢，并稍稍费了点儿劲挤开进包厢的通道。

我那位朋友是个音乐迷，整整两个小时他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舞台。而在此期间，我却一直在津津有味地观看主要由本城名流精英组成的场内观众。就在我感到心满意足，正要掉头去看台上的首席女演员时，我的目光突然被我刚才漏掉的一个私人包厢里的一个身影牢牢地吸引住了。

即使我活上一千岁，我也绝不会忘记我看不见那个身影时的强烈感情。那是一个女人的身影，是我见过的最优雅的身影。当时那张脸正朝向舞台，所以好几分钟内我都未能看见，可是那身影真是绝妙非凡，再没有什么字眼可以用来形容其优雅匀称，甚至连我所用的“绝妙非凡”这个词也显得苍白无力。

女人身姿之美和女性优雅之魅力历来就是一种我无法抗拒的力量，更何况眼前就是那人格化、具体化的优雅，就是我最疯狂热烈的梦幻中的理想之美。那个包厢的结构允许我对那身影一览无遗。它看上去比中等身材略高，虽未绝对达到但也差不多接近端庄之极至。它无瑕的丰满和曲线恰到好处。其只见后脑勺的头部之轮廓可与古希腊美女普叙赫相媲美，一顶漂亮的薄纱无檐帽与其说是遮住了头部不如说是在展示头部，这使我想起了古罗马修辞学家阿普列乌斯所形容的“用空气织就”。那条右臂倚在包厢栏杆上，其精妙的匀称美使我的每一根神经都为之颤动。手臂上半部被当时流行的宽松袖遮掩。宽松袖刚刚垂过肘部，肘下露出的紧身衣袖质地轻薄，袖口镶着华丽的饰边，饰边优雅地遮住手背，只露出几根纤纤玉指，其中一根手指上闪烁着一颗我一眼就看出价值连城的钻石戒指。那浑圆的手腕上戴着一个手镯，上面也装饰着华贵的珠宝。这一切在顷刻间就明白无误地道出了其佩戴者之富有和过分讲究的审美情趣。

我凝视那个女王般的身影至少有半个小时，仿佛我突然之间被变成了一块石头。而就在那半个小时之中，我感受到了一直被世人讲述或讴歌的“一见钟情”的所有力量和全部真谛。我当时的感情与我从前经历过的任何感情都截然不同，虽说我从前也曾目睹过一些最负盛名的女性美之典范。一种莫名其妙的东西，一种我现在不得不认为是心与心之间的磁性感应的东西，当时不仅把我的目光，而且把我全部的思维能力和感觉，都牢牢地钉在了眼前那个美妙的身影上。我发现，我认为，我知道，我已经深深地、疯狂地、而且不可挽回地坠入了爱河，而此时我尚未能一睹我心上人的容颜。当时我心中那种恋情是那么强烈，以致我现在依然深信，即便那未睹之芳颜被证明不过是寻常品貌，那恋情也不会因此而减弱一分。只

有真正的爱情，只有一见钟情，才会如此别具一格，才会如此不依赖于那似乎仅仅是引发它并控制它的外部形态。

当我就这样沉迷于对那个可爱身影的赞美之时，观众中突发的一阵骚动使她把头稍稍转向了我，这下我看见了那张脸的整个轮廓。那容貌之美甚至出乎我的预料，可那眉宇之间却有一种令我失望可又说不出准确原因的神情。我说“失望”，但这绝不是一个恰当的字眼。我的感情在突然之间得到了一种宁静和升华，由心荡神移变成了一种平静的热烈，或说热烈的平静。这种感情状态之产生也许是由于那张脸上有一种圣母般端庄安详的神情，可我马上就领悟到那种神情不可能是全部原因。那眉宇之间还有某种东西，某种我未能发现的奥秘，某种引起我极大兴趣可又使我稍稍不安的表情。事实上我当时处于那样一种心态，那种心态可以使一名多情的青年男子采取任何毫无节制的行动。那女子若是孤身一人，我无疑会不顾一切地进入她的包厢同她搭话。可幸运的是她身边有两位陪伴，一位先生和一位非常漂亮的女士，那位女士看上去比她年轻几岁。

我脑子里想出了上千种方案，一想散场后我得设法被正式引见给那位年龄稍长的女士，二想我眼下无论如何得设法更清楚地欣赏她的美貌。我真想换一个离她包厢更近的座位，但剧院座无虚席之现状排除了这种可能，而且即便我有幸带了望远镜上剧院，上流社会严格的法令最近也对在那样一种情况下使用剧场望远镜作出了强制性的禁止，何况我也没有带望远镜。我就那样陷入了绝望之中。

这时我终于想到求助于我的朋友。

“塔尔博特，”我说，“你有个剧场望远镜，让我用用。”

“望远镜？没有！你认为我会用那玩意儿来干什么？”他说完不耐烦地把头重新转向舞台。

“可是，塔尔博特，”我拉了拉他的肩头继续道，“请听我说，好吗？你看见那个包厢没有？那儿！不，旁边那个，难道你见过那样可爱的一个女人？”

“她非常漂亮，这毋庸置疑。”他说。

“我真想知道她是谁！”

“什么，以所有天使的名义起誓，你真不知道她是谁？‘不知她者乃无名鼠辈。’她就是大名鼎鼎的拉朗德夫人，当今绝世无双的美人，眼下全城讨论的话题。她还非常富有，是个寡妇，一个佳偶，她刚从巴黎来。”

“你认识她？”

“是的。我有这份荣幸。”

“你能为我引见吗？”

“非常乐意。什么时候？”

“明天，午后一点，我会到 B 旅馆来找你。”

“那好吧。现在请闭上嘴，如果可以的话。”

我不得不接受了塔尔博特这后一句忠告。因为他对我进一步的问题和建议都坚持一概充耳不闻，而且那天晚上剩下的时间他都不再理我，整个心思都集中于台上的演出。

与此同时，我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拉朗德夫人，而最后我终于幸运地看到了她那张脸的正面。那副面容真是楚楚动人，当然，我的心早就告诉了我这一点，甚至在塔尔博特告诉我之前。但仍有某种莫名其妙之处使我感到不安。我最后断定，我是被一种庄重、悲哀，或更准确地说是被一种厌倦的神情所深深打动，那种神情使那张脸少了几分青春的活力，但却赋予它一种天使般的温柔和庄重，因而也自然而然地令我多情而浪漫的心更加神往。

就在我这样大饱眼福之际，我终于惊慌失措地从那女士几乎不为人察觉的一惊中发现，她已在蓦然之间意识到了我专注的目光。可我当时完全神魂颠倒，竟未能收回我的眼光，哪怕只收敛一时半会儿。她掉过脸去，于是我又只能看见她后脑线条清晰的轮廓。过了一会儿，仿佛是受好奇心的驱使，想知道我是否还在偷看，她又偷偷地转过脸来，又一次面对我火热的目光。她那双乌黑的大眼睛蓦地垂下，满脸顿时羞得通红。但使我惊讶的是她不仅再一次向我掉过头来，而且竟然从她的紧身衣中掏出了一副双片眼镜。她举起眼镜，对准方向，然后不慌不忙、专心致志地把我打量了足足有好几分钟。

即便当时有个炸雷落到我脚下，我也不可能感到更为震惊，仅仅是震惊，没有丝毫的反感或者厌恶。不过若是换一个女人，那样无礼的举动很可能引起反感或厌恶，但她对我的打量进行得是那么安详宁静，那么漫不经心，那么泰然自若，总之是明白无误地显示出了一种最好的教养，使人感觉不到一星半点儿的厚颜无耻，而当时我心中只有赞美和惊讶的感情。

我注意到，她第一次举起眼镜之后不久，似乎已满足地把我看了一番，然后她正要收起眼镜，这时仿佛又想到第二个念头，于是她再次举起眼镜，全神贯注地一连看了我好几分钟，我敢说至少也有五分钟。

这番在美国剧院非常招人耳目的举动吸引了许多人的注意，并在观众中引起了一阵骚动，或者说是一阵叽叽喳喳的声音，这使我感到一阵心慌意乱，但并没有使我的目光离开拉朗德夫人的脸。

满足了她的好奇心之后（如果真是那样的话），她放下了眼镜，平静地把她的注意力重新转向舞台。现在她的侧影又一次朝向我，我仍然像先前一样目不转睛地盯住她看，尽管我充分地意识到那样做显得相当无礼。不一会儿，我发现她的头慢慢地、轻轻地变换了一下位置。随即我就完全确信，那位女士是假装在看舞台，实际上却在暗暗地注视我。我无须赘述那样一位窈窕淑女的这番举动对我易激动的心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

就那样把我细看了大约十五分钟，我所恋的那个美人侧身去对陪她那位先生说话。当她说话时，我凭着他俩的目光清楚地看出他们的谈话是在说我。

谈话之后，拉朗德夫人再次把头转向舞台，一时间似乎沉浸于台上的演出。然而在这段时间的末了，我极度兴奋地看见她第二次打开了挂在她身边的那副折叠双片眼镜，像上次那样完全对着我，不顾观众中再次发出的叽叽喳喳声，以刚才那种即使我高兴又令我惶惑的不可思议的从容，从头到脚地再次对我细细打量。

这种异乎寻常的行为把我抛进一种完全疯狂的激动，抛进了一种绝对的爱之谵妄，因此没让我感到惊惶失措，反而鼓起了我的勇